

兴县公安局

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2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7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9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1
第五部分 附件	31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防范、打击恐怖活动，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

2、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国籍、入境事务和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事务。

3、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组织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警卫国家规定的特定人员、守卫重要场所和设施。

4、管理交通、危险物品。

5、监督管理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监察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其中有副处级干部1人，正科级干部13人，副科级干部54人。下设30个科所室队，其中：执法勤务机构5个，综合管理机构3个，其它机构8个。派出所按照行政区划设置，实行一乡一所，共设置18个派出所，按11个中心所运转，其中：车家庄派出所（辖奥家湾乡、交楼申乡、恶虎滩乡），蔚汾派出所（辖蔚汾镇），魏家滩派出所（辖魏家滩镇），瓦塘派出所（辖瓦塘镇），蔡家崖派出所（辖蔡家崖乡），高家村派出所（高家村镇），康宁派出所（辖康宁镇、东会乡），固贤派出所（辖固贤乡），蔡家会派出所（辖蔡家会镇、圪达上乡），罗峪口派出所（辖罗峪口镇、贺家会乡），孟家坪派出所（辖孟家坪乡、赵家坪乡）。担负着全县7镇10乡、375个行政村、822个自然村，30余万人口的治安保卫任务。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兴县公安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	81989816.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00	6200720.5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0		二、外交支出	33.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		三、国防支出	34.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00	66470146.38
五、事业收入	5.00		五、教育支出	36.00	
六、经营收入	6.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00	
八、其他收入	8.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0	3285811.84
	9.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00	2713845.04
	1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00	
	11.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00	
	12.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00	
	13.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00	
	14.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00	
	15.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00	
	16.00		十六、金融支出	47.00	
	17.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00	
	18.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00	
	19.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00	3456957.04
	2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00	
	21.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00	
	22.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00	
	23.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00	
	24.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00	

	25.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00	
	26.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1989816.78	本年支出合计	58.00	82127480.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74607.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00	236943.17
	30			61.00	
总计	31.00	82364424.06	总计	62.00	82364424.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兴县公安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1989816.78	81989816.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00720.59	6200720.5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84120.59	384120.59					
2010308	信访事务	384120.59	384120.59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816600.00	5816600.00					
2013103	机关服务	5816600.00	58166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6332482.27	66332482.27					
20402	公安	66317482.27	66317482.27					
2040201	行政运行	30694767.97	30694767.97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33520.85	10833520.85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659933.60	659933.60					
2040220	执法办案	220000.00	220000.00					
2040250	事业运行	5354338.26	5354338.26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8554921.59	18554921.59					
20403	国家安全	15000.00	15000.00					
2040301	行政运行	15000.00	15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5811.84	3285811.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85811.84	3285811.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46771.84	3046771.8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9040.00	23904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13845.04	2713845.04					
21004	公共卫生	1174504.30	1174504.3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174504.30	1174504.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39340.74	1539340.7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392.00	7392.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31948.74	1531948.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56957.04	3456957.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56957.04	3456957.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56957.04	3456957.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兴县公安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2127480.89	37941236.96	44186243.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00720.59		6200720.5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84120.59		384120.59			
2010308	信访事务	384120.59		384120.59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816600.00		5816600.00			
2013103	机关服务	5816600.00		58166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6470146.38	29659127.34	36811019.04			
20402	公安	66455146.38	29644127.34	36811019.04			
2040201	行政运行	30641872.08	24132345.08	6509527.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24080.85		11024080.85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659933.60		659933.60			
2040220	执法办案	220000.00		220000.00			
2040250	事业运行	5354338.26	5354338.26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8554921.59	157444.00	18397477.59			
20403	国家安全	15000.00	15000.00				
2040301	行政运行	15000.00	15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5811.84	3285811.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85811.84	3285811.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46771.84	3046771.8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9040.00	23904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13845.04	1539340.74	1174504.30			
21004	公共卫生	1174504.30		1174504.3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174504.30		1174504.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39340.74	1539340.7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392.00	7392.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31948.74	1531948.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56957.04	3456957.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56957.04	3456957.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56957.04	3456957.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兴县公安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1989816.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200720.59	6200720.5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6470146.38	66470146.38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85811.84	3285811.8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713845.04	2713845.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456957.04	3456957.0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1989816.78	本年支出合计	59	82127480.89	82127480.8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74607.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36943.17	236943.1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74607.2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收入总计	32	82364424.06	总计	64	82364424.06	82364424.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兴县公安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00	2.00	3.00
合计		82127480.89	37941236.96	44186243.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00720.59		6200720.5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84120.59		384120.59
2010308	信访事务	384120.59		384120.59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816600.00		5816600.00
2013103	机关服务	5816600.00		58166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6470146.38	29659127.34	36811019.04
20402	公安	66455146.38	29644127.34	36811019.04
2040201	行政运行	30641872.08	24132345.08	6509527.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24080.85		11024080.85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659933.60		659933.60
2040220	执法办案	220000.00		220000.00
2040250	事业运行	5354338.26	5354338.26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8554921.59	157444.00	18397477.59
20403	国家安全	15000.00	15000.00	
2040301	行政运行	15000.00	15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5811.84	3285811.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85811.84	3285811.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46771.84	3046771.8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9040.00	23904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13845.04	1539340.74	1174504.30
21004	公共卫生	1174504.30		1174504.3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174504.30		1174504.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39340.74	1539340.7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392.00	7392.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31948.74	1531948.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56957.04	3456957.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56957.04	3456957.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56957.04	3456957.04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兴县公安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065640.54	31844952.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768360.13	5634980.7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11911095.22	10695779.92	30201	办公费	263071.04	260404.0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8948624.29	8634428.29	30202	印刷费	734133.62	540296.1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899228.00	850662.00	30203	咨询费	4000.00	400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586.50	586.5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4360700.00	3432680.00	30205	水费	45450.00	4545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8038.74	2915856.34	30206	电费	1196282.06	867659.81	309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61019.45	25711.45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66184.84	1332269.64	30208	取暖费	299905.94	299905.94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40146.60	340146.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89500.00	11750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2591.00	11591.00	30211	差旅费	4729850.50	167924.50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70749.04	3456957.0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400741.20	335.00	30213	维修（护）费	962429.52	754348.52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27541.61	174246.37	30214	租赁费	438536.00	1390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81903.12	394324.00	30215	会议费	186528.00	8934.0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2	退休费	236880.00	23688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992233.77	29940.96	309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302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1108047.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71736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3711577.10	6698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5	生活补助	1195489.12	157444.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6647900.00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1846959.11	130119.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70474.00	34180.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71676.00	142676.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5884807.00	3280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26900.00	32690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51287.90	551287.90	31006	大型修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808396.1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20300.00	983300.00	31008	物资储备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487.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0350.72	364136.02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40647543.66	32239276.20	公用经费合计									41479937.23	5701960.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情况（其中包括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兴县公安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兴县公安局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兴县公安局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兴县公安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采购金额
合计	1	
货物	2	
工程	3	
服务	4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 行政单位	5	5701960.76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 车辆数合计(辆)	7	5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51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二)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及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82,364,424.06元、支出总计82,364,424.06元。与2021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6,309,241.44元，下降7.12%，支出总计减少6,309,241.44元，下降7.12%。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人员调动。。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81,989,816.78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81,989,816.78元，占比100.00%；

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比0.00%；

事业收入0.00元，占比0.00%；

经营收入0.00元，占比0.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比0.00%；

其他收入0.00元，占比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82,127,480.89元，其中：

基本支出37,941,236.96元，占比46.20%；

项目支出44,186,243.93元，占比53.80%；

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比0.00%；

经营支出0.00元，占比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比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兴县公安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82,364,424.06元，支出总计82,364,424.06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6,309,241.44元，下降7.12%，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6,309,241.44元，下降7.12%。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项目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兴县公安局2022年财政拨款决算支出82,127,480.89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4,350,190.44元，下降5.03%。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项目减少。。其中，人员经费32,239,276.20元，占比39.26%；日常公用经费5,701,960.76元，占比6.94%。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兴县公安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82,127,480.89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6,200,720.59元,占比7.55%;
公共安全支出(类)66,470,146.38元,占比80.9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285,811.84元,占比4.00%;
卫生健康支出(类)2,713,845.04元,占比3.30%;
住房保障支出(类)3,456,957.04元,占比4.21%。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兴县公安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7,057.03万元,支出决算82,127,480.89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3768.34%。其中:

2022年收入预算7057.03万元,比2021年的6266.93万元增加790.1万元.项目经费2022年减少工程款。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兴县公安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7,941,236.96元,其中:

人员经费32,239,276.20元,主要包括人员经费32,239,276.20元,主要包括人员工资及各种社会保障费用。;

公用经费5,701,960.76元,主要包括单位日常运转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比上年度减少2,018,818.61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2022年安排未安排三公经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人员。;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比上年度减少1,650,470.30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购置公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比上年度减少368,348.31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公车支出科目是交通装备消耗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支付公务接待费用。。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元，出国团组共0.00个，0.00人次。主要用于：无。
-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00辆，主要用于无。
-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0.00辆车，主要用于：无。
- 4、公务接待费支出0.00元，共接待0.00批次，0.00人次。国内接待费0.00元，共接待0.00批次，0.0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00元，共接待0.00批次，0.00人次，主要是接待无；国（境）外接待费0.00元，共接待国（境）外0.00批次，0.00人次，主要为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兴县公安局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701,960.76元，比2021年减少3,724,936.24元，下降39.51%，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资产维护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兴县公安局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兴县公安局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5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5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执法执勤用车；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兴县公安局部门（单位）按照“谁支出、谁自评”的原则，组织对2022年度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涵盖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35个，共涉及资金3423.3701万元，占本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3203.15069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

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兴县公安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资金3423.370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423.370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

组织对瓦塘派出所维修改造费用等35个二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3423.370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203.15069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从评价结果来看，2022年本单位涉及绩效管理的项目共35个，共涉及资金3423.3701万元。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都已设定绩效目标，并填写《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随同预算上报，项目完成后进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兴县公安局部门（单位）2022年度一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0个，涉及资金0元：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无。涉密项目除外。

兴县公安局部门（单位）2022年度部门预算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35个，涉及资金3423.3701万元：35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学习更多专业知识，提高绩效评价能力。。涉密项目除外。

具体公开的每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下表述：

兴县公安局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兴县财政局《关于报送2022年度预算项目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的通知》（兴财绩〔2023〕90号）等文件要求，结合兴县公安局实际情况，我单位认真开展了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自检自查工作，现将本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说明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职能

- 1、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防范、打击恐怖活动，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
- 2、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国籍、入境事务和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事务。
- 3、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组织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警卫国家规定的特定人员、守卫重要场所和设施。
- 4、管理交通、危险物品。
- 5、监督管理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监察工作。

6、将所属事业单位承担的行政职能全部划归行政机关。

7、承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情况

1. 组织架构

兴县公安局包括本局机关。下设30个科所室队，其中：执法勤务机构5个，综合管理机构3个，其它机构8个。

派出所按照行政区划设置，实行一乡一所，共设置17个派出所，按10个中心所运转，其中：车家庄派出所（辖奥家湾乡、交楼申乡、恶虎滩乡），蔚汾派出所（辖蔚汾镇），魏家滩派出所（辖魏家滩镇），瓦塘派出所（辖瓦塘镇），蔡家崖派出所（辖蔡家崖乡、高家村镇），康宁派出所（辖康宁镇、东会乡），固贤派出所（辖固贤乡），蔡家会派出所（辖蔡家会镇、圪达上乡），罗峪口派出所（辖罗峪口镇、贺家会乡），孟家坪派出所（辖孟家坪乡、赵家坪乡）。担负着全县7镇10乡、375个行政村、822个自然村，30余万人口的治安保卫任务。

2. 人员构成

我局现有在职民警 123人；事业人员 149人，行政工人3人；户籍协管员31人；辅警15人；警务辅助人员183人；合计： 508 人。退休59人。另有临时人员47人。其中有副处级干部1人，正科级干部13人，副科级干部54人。

3. 资产情况

（1）车辆情况

我单位预算编制汽车41辆，实51辆，全部为执法执勤用车。

（2）房屋情况

我单位办公用房为本单位办公用房。使用面积未超过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标准。

（三）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1、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

2、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

3、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组织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四）当年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2年本单位涉及绩效管理的项目共35个，共涉及资金3423.3701万元。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都已设定绩效目标，并填写《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随同预算上报，待项目完成后再进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五）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近年来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提高财政资金绩效的要求，在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方面开展了积极探索，各方面工作取得新的成效。从考核结果来看，我

局认真贯彻地区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相关精神，按照兴县财政局统一部署，积极采取行动，分别从基础工作、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五方面加强管理，理顺了工作流程，扩展了管理范围，创新了工作模式，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明显进展。

1. 工作职能清晰明确，基础工作逐年夯实。

一是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职能清晰明确，设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牵头、分工负责科室，职责更加清晰，组织保障更加有力。二是积极研究出台了实施意见和管理办法，制度建设逐步完善，建立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机制。三是我局通过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不断积累和整理，逐步建立健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绩效评价工作稳步开展。

我局紧紧围绕年初绩效目标不偏不倚，严格预算执行管理，逐步提高部门决算的编制质量和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质量。

3.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取得成效

(1) 初步树立了绩效理念。通过绩效评价，我局开始重视财政支出的绩效问题，以绩效为目标、以结果为导向的绩效理念正在逐步形成。同时，对财政支出的科学性、效益性、管理水平的评判，促进了部门不断完善内部管理，自觉加强对资金的监督水平。

(2) 增强了我部门的责任意识。通过设定绩效目标，部门清楚地了解实施项目所要取得的效果、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其职能和目标得到了进一步明确，部门自我约束意识及责任意识明显提高。

(3) 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将部门预算与部门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有机结合起来，减少了财政资金支出的随意性和盲目性，一定程度上缓解了财政支出压力。

(4) 增强了财政决策的科学性。绩效评价结果较为客观地反映了财政预算支出情况，为政府出台财政支持政策提供了重要的政策依据。

(六) 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1. 收入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2年收入预算7057.03万元，比2021年的6266.93万元增加790.1万元。

2. 支出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1. 按支出功能分类，为行政运行3051.19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200万元，其他公安支出2413.91万元，事业运行（公安）497.8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25.58万元，信息化建设65.9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53.9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48.53万元。

3. 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我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履职效果情况

一、聚焦公安主责主业，着力提升平安兴县建设水平。

一是坚持严打态势，护航平安建设。今年以来，全局共立各类刑事案件259起，移送起诉164人，共受理行政案件667起，现场治安调解97起，行政拘留274人，罚款682人，警告94人，抓获各类逃犯13人。在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方面：今年以来共立电信网络诈骗案件61起，破案29起，涉案金额742万余元，因疫情原因，大部分嫌疑人员分布在中高风险区，无法及时前往完成抓捕工作，打击力度受损，目前共抓获犯罪嫌疑人18人，资金返还50.7万元；共对2300多个涉诈账号进行止付，止付金额1.33余亿元，冻结账户149个，冻结资金318余万元；共惩戒曝光“两卡”人员44人，核查线索32条；滞留缅北、窝点、回流人员等各类重点人员下发85人，核查71人，核查完成率83.53%。二是积极开展“枫桥式优秀派出所”创建工作。我局选定蔡家崖村警务室、“枫桥调解室”，柳叶沟移民新村警务室等7个警务室作为试点，先行打造，今年9月蔡家崖派出所被评为山西省“枫桥式公安派出所”。

二、强化安保措施，筑牢维稳防线，全力做好安保维稳各项工作。

今年我局以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为工作重心，以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为契机，牢固树立“万无一失、一失万无”的理念，坚决实现“五个严防、三个确保”工作目标。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以来：共立各类刑事案件83起，破案70起，刑事打击处理51人；共办理行政案件236起，现场治安调解73起，行政拘留75人，罚款283人，警告38人；立涉黄涉赌刑事案件6起，破获5起，打击处理9人，办理黄赌行政案112起，行政处罚260人；办理涉毒行政案件8起，强戒6人，罚款2人；检查宾馆旅店、KTV等单位90余家，发放风险提示函3份；共开展公安武警联勤武装巡逻1620人次，166车次，重点目标和必巡点巡逻210余次，对易滋生危爆安全隐患的部位、场所开展拉网式、地毯式排查整治，对辖区涉爆企业安全检查50余次，对民爆物品购买、运输、储存、使用环节进行严格细致的安全检查，督促企业落实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发现安全隐患18处，整改18处；在重点人员稳控方面：“二十大”安保维稳进入实战阶段以来，我局将全县各类人员全部纳入情报综合应用平台动态管控，坚决防止漏管失控和群访聚访，确保稳控在当地。

三、主动作为，积极构建和谐信访秩序。

一是扎实推进《信访工作条例》的学习培训和宣传解读。《信访工作条例》施行以来，我局举办了为期一周的《信访工作条例》专题讲座，切实提升了全局民辅警依法办访的工作理念；5月25日，我局在广场开展大型宣传活动，发放《信访工作条例》手册1000余份，有效引导群众树立依法信访、有序信访理念；二是严格落实信

访接待制度，大力推进信访案件化解。今年以来局领导接访53次，接待来访群众132人次，局信访大厅共受理信访事项10起，办结8起，正在办理2起；在“二十大”安保维稳期间，共劝返重点信访人员16人，打击处理非访人员7人；侦破公安部交办信访积案1起，抓获犯罪嫌疑人2名；公安部交办特殊疑难案件59起，公安部已全部审核通过；县联席办交办信访事项2起，完成化解2起，共处理非正常死亡（非案件）引发信访矛盾纠纷的尸体9具。

四、严格落实防控措施，坚决筑牢疫情防控防线。

（一）外防输入，加强卡口疫情防控工作。

今年以来，在与县防控办协同配合下，我局会同卫健等部门设立6个疫情防控联合检查站，启用“四班三运转”勤务模式，日出动警力89余人次、卫健人员41余人次、志愿者及其他工作人员30余人次，严格落实“三码一证”查验制度，全面扎紧进出“通道”和“口子”，截止目前共检查车辆47.8万余辆、人员55.6万余人，劝返中高风险地区来兴车辆3500余辆、人员6400余人。

（二）全警动员，做好重点区域管控各项工作。

11月份我县发生了一次较大规模的疫情，全局上下闻令而动，火速出击，共出动警力300余人，冲锋在各个疫情防控一线，配合管控蔚汾镇、蔡家崖乡、瓦塘镇、魏家滩镇、康宁镇、高家村镇、奥家湾乡7个乡镇，我局交警大队24小时执勤值守重点路段、路口36处。

一是全力做好流调溯源、“追阳断链”工作。今年上半年，我局由指挥中心、网安大队负责流调溯源工作，核查卫健部门推送的人员信息，共配合卫健部门核查涉疫人员25322人次。11月份我县疫情发生以来，根据上级有关部门要求和疫情防控形势变化，我局抽调网安、刑侦、治安等部门民辅警30余人组建了流调溯源工作专班，抽调治安、各派出所警力组建“追阳断链”专班，在疫情防控领导组的统一领导下，积极高效的配合卫健、疫控部门开展流调溯源和“追阳断链”工作，第一时间锁定确诊病例的密切接触者，同时为有关部门科学划分疫点（疫区）、合理确定核酸检测人群、摸排下发重点管控人员提供数据信息支撑，昼夜不息与疫魔赛跑，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二是依法严打涉疫犯罪。今年前三季度我局共办理涉疫行政案件29起，行政处罚39人，其中故意隐瞒行程8起，处罚8人；散布虚假信息1起，处罚1人；办理疫情期间拒不执行政府在紧急状态下的命令、闯卡等案件20起，行政处罚30人。11月份疫情发生以来，我局共查处非法运营车辆4辆，办理涉疫行政案件16起，行政处罚22人，刑事立案3起，训诫3人；我局交警大队对15起在疫情期间违反交通管制、在没有通行证的情况下驾车出行的违法行为，分别依法作出计分、拘留、罚款2000元等不同的处罚。

三是配合开展全员核酸检测任务。今年常态化疫情防控以来，我局每轮抽调近100名警力，配合乡镇、社区在34个核酸检测点完成了数十轮全县全员核酸检测维护现场秩序任务。11月份我县疫情发生以来，我局根据疫情防控指挥部工作要求连日执行核酸检测现场秩序维护任务，为我县疫情防控秩序稳定做出了应有贡献。

（三）逆行出征，服务疫情防控大局。

今年10月7日晚，我局接到市局指示，连夜集结60名警力，由贾锦程政委带队火速前往发现阳性人员的临县支援疫情防控，值守在各个流调地点、封控区域和交通管控点位，10月13日，在经过连续五天的奋战后，我局驰援临县全体干警圆满完成疫情防控任务，平安归来。

五、强化机制，着力提升执法规范化建设水平。

（一）加强执法监督，推进执法规范化。2022年我局坚持问题导向，狠抓案件的审核把关工作，坚持重点案件一案一表的审核留痕工作模式。共审核我局刑事案件立案244起，不予立案9起，审核刑事强制措施229人次，审核移送起诉150人。在案件审核当中，共发现各类问题350余处，对于这些问题，都逐一反馈回案件办理单位，指导办案单位补充证据240余份。组织民警评查案件120起，逐案形成问题清单，反馈给办案单位并盯办整改。共办理入区964人，巡查330次，远程提讯会见120次。

（二）强化执法培训，提升履职能力。一是定期出台执法全流程智能管理平台功能操作流程，让平台更好地服务实战。二是组织开展培训班以及收看专题视频讲座。三是在局公安网“法制之窗”专栏，更新公安常用法律、法规及文件，真正把民警学法作为一项重要的常态化工作来抓，以此促学、以学促考，努力掀起全警学法热潮。

（三）加强沟通协作，提高办案质效。3月30日我局组织召开了公、检、法联席座谈会，围绕办案流程、证据固定、法律适用等方面开展了深入的交流探讨，总结交流在办理刑事案件方面的工作经验，就当前案件办理中存在的难点、疑点、热点问题展开讨论，提出解决方案，明确办案思路，为提高案件办理质效奠定了坚实基础。10月21日我局与县检察院召开执法工作联席会议，就加强检、警双方在打击犯罪活动中的协调配合和对重大问题及重大事项进行沟通交流，进一步深化对政策和法律的统一认识，不断强化对各项执法活动的监督，促进案件办理质量、效率双提升，以实际行动来检验“三提三转”专项活动成效。

六、加强宣传，着力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

2022年以来，我局紧紧围绕禁毒、反诈、信访、金融、森林防火、疫情防控、公共安全监管等重点工作，密集发声，讲好警察故事，着力营造奋发有为的干事创业氛围。一是大力推进公安新闻宣传工作。在省级媒体刊稿10篇、市级媒体刊稿50余篇，县级各类融媒体发布新闻120余篇；本级媒体美篇发布作品30余篇，制作各类小

视频15余个，向市局推送60余篇内网稿件，本级内网发布160余篇报道。二是建立“随警宣传”工作机制。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开展以来，在辖区广场、宾馆、超市、商铺、金融网点、沿街门帘等各类行业LED电子屏幕24小时滚动播放、广泛张贴海报600张。兴县公安局及时开展表彰奖励活动持续宣传一线民辅警的感人事迹2件；有效开展社会面特色宣传通过在治安乱点现场召开宣讲大会2次，在人员密集场所通过张贴“百日行动”公告200余张，发放致广大人民群众一封信宣传资料3000余份的特色宣传形式，充分动员兴县人民群众参与“百日行动”。三是重点建设警营文化。共组织民辅警深入学习习近平系列讲话精神专题会3次、举办警史教育活动4次。积极创建全市老干部示范点工作，组织离退休老干部各类文娱活动3次。成功举办了“喜迎二十大党建知识竞赛”，“庆七一保平安”警企羽毛球联谊赛以及“军警地篮球友谊赛”，积极开展以“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做党和人民忠诚卫士”大讨论活动，组织开展“公安心向党 护航新征程”主题实践活动5次，极大地展示了兴县公安良好形象。

七、聚焦基础建设，对标先进一流，努力实现公安基础建设提档升级。

2022年以来，我局对标先进，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兴县公安基层基础设施建设和业务设备、装备的更新升级。一是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在县委、县政府的大力支持下，我局逐步完成了一级网安大队建设项目；蔡家崖派出所及改扩建项目正在稳步推进中；目前正在规划新建看守所、执法办案中心和涉案物品管理中心项目。二是加强科技建警。2022年，我局稳步推进兴县“雪亮工程”建设和局指挥中心建设，进一步完善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着力提升社会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为打击违法犯罪行为，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安定有序提供有力支撑。

八. 社会满意度

2021年设定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指标，指标值为“ $\geq 95\%$ ”，全年完成值为95%，社会公众满意度高。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 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发案居高不下

当前，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活动形势依然严峻复杂，相关案件高发多发，在刑事案件中占据较大比重，呈现组织化、链条化、技术手段多变、跨境实施等特征，严重危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影响社会和谐稳定，损害国家良好形象，是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且当前全国新冠疫情多点爆发，大部分嫌疑人员分布在中高风险区，无法及时前往完成抓捕工作，严重影响了我公安机关打击质效。

2. 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难度大

一是公安机关单打独斗。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但“担子”大多

压在公安机关身上，各职能部门齐抓共管的责任体系尚不健全；二是基层基础未夯实。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组织功能弱化，没有落实好基层治保组织和群防群治力量建设，“最后一公里”尚未完全打通。

（二）改进的方向和措施

1. 继续深入推进严打整治专项行动。一要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持续聚焦社会治安、经济民生、农业农村三大领域和四大行业，不断巩固专项斗争成果。深化打击“沙霸”、“矿霸”等自然资源领域黑恶犯罪、“乡痞”、“村霸”等农村黑恶势力犯罪和“套路贷”等涉网新型黑恶犯罪，快速核查涉黑涉恶举报线索、精准打击涉黑涉恶违法犯罪行为。二要严厉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针对我县电诈案件持续高发态势，要强化案件侦破，提升打击质效，强化系统观念，注重源头治理、综合治理、全链条治理，进一步加强追赃挽损工作，坚持“打防结合、预防为主”的工作原则，不断加强预警劝阻和宣传防范，提高群众识骗能力和防范意识，减少电信网络诈骗案件的发生。三要深入推进禁毒“清源断流”专项行动。今年受疫情的方面因素的影响，缉毒打击工作明显低于去年同期水平，我局将认真贯彻全省、全市“清源断流”行动会议精神，强化缉毒执法、强化禁种铲毒、强化破案攻坚、紧盯维护管控、强化宣传发动，加快推进各项任务指标稳步提升，压实压紧责任，打好打赢禁毒人民战争。四要严厉打击整治枪爆违法犯罪和打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深入推进打击整治枪爆违法犯罪和打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强化线索摸排、强化部门联动、强化案件侦办，形成打击合力，坚决维护全县社会秩序稳定。五要严厉打击经济领域犯罪。要进一步提升研判预警水平，及时发现经济犯罪线索，依托打击经济犯罪一体化作战机制，充分发挥公安机关各警种专业优势，更加高效地查处打击涉众型、涉税、金融领域经济犯罪案件以及妨害信用卡管理、非法集资案件，为我县营造良好的经济环境。
2. 加强社会面管控，确保我县社会大局持续稳定。一要强化矛盾排查化解工作。要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源头稳控责任和多元化解机制，全面排查梳理各类不稳定因素，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控制、早防范、早处置”确保不发生影响社会稳定的案事件。二要加强社会面巡逻防控。做好24小时巡逻防控工作，全面加强重点目标场所部位的巡逻防控工作，确保重点单位、重点部位、人员密集场所巡防工作落到实处，保证白天见警察，晚上见警灯，提高街面见警率和管事率，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三要严格重点行业、重点物品管理。全面加强枪支弹药、民爆物品、危化品等重点物品的安全管理，全面加强寄递物流企业、危爆从业单位、“九小场所”的安全大检查和消防检查，最大限度将风险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切实营造良好的公共安全环境。
3. 深入推进信访突出问题化解攻坚。一是强化排查管控。坚持情报引领，研判在

前、预警在早、处置在小，紧盯“人、地、事、物、网、疫”六大风险，加强对全县重点涉访人员的摸排工作，加强部门间协调配合，强化重点人员群体稳控。二是加大信访案件的化解力度。要认清当前我县信访形势，切实增强做好当前信访化解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进一步提高站位，强化措施，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坚决完成化解清零目标，坚决遏增量、防变量。三是依法整治信访秩序。要把学习贯彻《信访工作条例》作为当前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做到对信访工作职责认知更加清晰、政策理解更加到位，切实做到依法按政策推动信访问题妥善解决，同时依法严厉打击信访活动中的各类违法犯罪，为我县营造规范有序的信访秩序环境。

4. 进一步抓好执法规范化建设。一是强化执法规范化制度建设。按照“日巡查、周研判、周通报、月考评”管理机制，对执法薄弱节点、执法突出问题、风险岗位开展滚动式检查；要加强办案区使用管理、涉案财物审计，严格落实违规过问、干预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制度。二是健全完善执法培训体系。要着力提升执法培训质量，采取专题培训、主题讲座、旁听庭审等方式组织开展法律法规、执法制度、典型案例的实战化应用培训，强化典型案例的指导警示作用，有效提升执法公信力。三是强化执法监督机制建设。要建立推行“一平台两评三巡”制度，加强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制度落实，开展优秀案卷评比、问题案卷评查活动，推行执法质量巡查常态化。

5. 坚持固本强基，推动基层基础建设水平得到新提升。

一要聚焦基础建设，夯实基层基础。坚持一流标准，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兴县公安基层基础设施建设和业务设备、装备的更新升级。争取在县委、县政府的大力支持下，推进新建看守所、拘留所、执法办案中心、涉案物品管理中心建设项目，科学规划康宁派出所、固贤派出所、黑峪口治安检查站建设项目。同时积极开展“枫桥式优秀派出所”创建活动，着力打造一批“标杆警务室”，提升辖区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二要聚焦科技强警，打造智慧警务。一是把治安防控体系建设作为科技强警的重要抓手。在省厅、市局的领导下，健全完善全县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探索符合我县的综治网格和社区警务模式，建立平安联创、矛盾联调、问题联治的工作机制，不断开创基层社会治理新局面。二是把公安信息化建设作为科技强警的重要推手。随着“雪亮工程”建设的快速推进以及我局指挥中心的投入使用，下一步我局将着力推进智慧公安建设，持续深化科技兴警，发挥公安科技智能化作用，让“智慧公安”开启精准打击模式，全面提升打击犯罪、社会治理、内部管理、服务兴县的“四大效能”，将公安信息化及大数据赋能基层一线，服务于公安实战。

6. 从严管党治警，锻造公安铁军。一要聚焦党建引领，强化政治建警。时刻牢记“公安姓党”的根本属性，强化政治定力，严守政治纪律、提升政治能力，狠抓

公安基层党组织建设，强化党建带动引领。二要注重暖警拉动，激发队伍活力。要积极争取县委、县政府的支持，落实解决民警职级待遇问题；要全力推进辅警改革和规范化管理工作，按照《山西省警务辅助人员条例》及11项配套制度的要求，积极争取县委政府和市局支持，保障在职辅警人员福利待遇，同时积极稳妥推进现有辅警改革工作；要实行战时奖励机制，对执行重大安保任务、处置重大突发事件及群体事件、侦破特大重大案件等工作成绩突出的单位和民辅警，及时予以表彰，充分调动民辅警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三要深化正风肃纪，纯洁公安队伍。要继续坚持强化日常管理教育，扎实推进群众反映强烈的作风问题整治，深入开展“违规宴请饮酒问题专项整治”，持续开展“枪、弹、酒、车、网、密”等方面的管理监督。持之以恒抓好“两个责任”，深化运用好“四种形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对发现的违规违纪违法苗头，要及时教育提醒，对那些踩红线、越底线的，要严肃执纪问责，坚决杜绝大恶丑问题发生。

2023年，我局将在县委、县政府和市局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对标一流，开拓进取，顽强拼搏，真抓实干，确保各项工作落地落实，奋力开创兴县公安工作新局面，为实施“六大战略”，建设“六个兴县”，奋力谱写兴县经济社会发展新篇章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单位将对兴县公安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加强绩效目标编制，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

(3)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兴县公安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兴县公安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部门（单位）全年预算数为3203.150691万元，执行数为3423.3701万元，执行率为100%。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工作职能清晰明确，基础工作逐年夯实；二是绩效评价工作稳步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专业性不强；二是评价没有针对性，比较盲目！。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学习。；二是绩效评价结果较为客观地反映了财政预算支出情况，为政府出台财政支持政策提供了重要的政策依据。。涉密内容除外。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将对兴县公安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加强绩效目标编制，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

(5)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公用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707,622.33		年度资金总额:	5,707,622.3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707,622.33		市县(区)财政资金	5,707,622.33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定员定额方式管理,以人员编制、实有人员、通用资产等为计算对象,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和基本履职需要的公用经费支出。					
立项依据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政策要求,优先安排“三保”支出,保障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基本运转支出。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政策要求,优先安排“三保”支出,保障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基本运转支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2年省级部门预算编制方案、《省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试行)》(晋财省直预[2020]37号)等。					
项目实施计划		在会议费、培训费、物业费等各项支出标准范围内,合理开支单位各项运转经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在支出标准范围内合理开支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各项支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99%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各项日常工作正常开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能提升程度	逐步提高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1119082410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购买公共安全服务工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	年度资金总额:	3,778,389.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78,389.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解决我局警力不足的实际,进一步提升公共安全服务工作,现需购买公共安全服务,共需85人,所需费用总计377.83894万元。					
立项依据		县委常委会议决定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解决我局警力不足的实际,进一步提升公共安全服务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兴县县级政府购买服务实施办法》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及时支付公共安全服务人员所有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了解决我局警力不足的实际,进一步提升公共安全服务工作,			为了解决我局警力不足的实际,进一步提升公共安全服务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服务人数	85人	数量指标	公共服务人数	85人
		质量指标	在岗率	100%	质量指标	在岗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与去年比较情况	<5%	成本指标	与去年比较情况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度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度	有效提升
			保障就业	提供一定就业岗位,一定程度上缓解就业难题		保障就业	提供一定就业岗位,一定程度上缓解就业难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服务人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服务人员满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张谈生	联系电话:	13934364768	填报日期:	20220112164811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73,400	年度资金总额:		773,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773,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73,4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弥补我局禁毒、扫黑除恶、反恐方面的经费。					
立项依据		根据政法部门工作实际需要,突出支持相关重点工作。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提高我局的经费保障水平,改善我局的办案条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财预[2015]230号)的规定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按照有关财务规定安排资金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弥补了我局办案业务经费及装备经费的不足,提高我局的经费保障水平和办案条件,促进了社会治安好转,为全县的经济建设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弥补了我局办案业务经费及装备经费的不足,提高我局的经费保障水平和办案条件,促进了社会治安好转,为全县的经济建设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案经费	376779.7元	数量指标	办案经费	773400元
		质量指标	资金下达是否足额	足额	质量指标	资金下达是否足额	足额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是否及时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是否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法办案水平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法办案水平	逐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警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警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康成玉	联系电话:	13453854773	填报日期:	20230404163057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2023年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行政政法股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1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7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8,1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77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弥补我局办案与购买装备的经费。					
立项依据		根据政法部门工作实际需要,突出支持相关重点工作。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提高我局的经费保障水平,改善我局的办案条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财预[2015]230号)的规定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按照有关财务规定安排资金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弥补了我局办案业务经费及装备经费的不足,提高我局的经费保障水平和办案条件,促进了社会治安好转,为全县的经济建设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弥补了我局办案业务经费及装备经费的不足,提高我局的经费保障水平和办案条件,促进了社会治安好转,为全县的经济建设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支出范围	用于办案与装备	数量指标	资金支出范围	用于办案与装备
		质量指标	资金下达足额性	足额	质量指标	资金下达足额性	足额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执法办案力度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执法办案力度	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警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警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康成玉	联系电话:	13453854773	填报日期:	202303081234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赔偿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156.8	年度资金总额:		23,156.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23,156.8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156.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吕梁市中级人民法院赔偿委员会国家赔偿决定书要求兴县公安局支付赔偿请求人刘屁儿、马利斌23156.8元。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支付国家赔偿金,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享有国家赔偿的权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					
项目实施计划		及时支付赔偿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保持社会稳定,维护公平正义。				通过项目实施保持社会稳定,维护公平正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国家赔偿人数	2人	数量指标	涉及国家赔偿人	2人
		质量指标	国家赔偿合规率	100%	质量指标	国家赔偿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国家赔偿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国家赔偿金发放	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司法公正性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司法公正性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刘一	联系电话:	13303580607	填报日期:	20230308090929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后勤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487,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487,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证单位正常运行,提高全局工作效率和执法水平的重要基础保障工作,雇佣后勤服务人员。					
立项依据		为保证单位正常运行,提高全局工作效率和执法水平的重要基础保障工作。					
项目设立必要性		.履行职责所必要的运行经费,应当列入财政预算。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日常工作运转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雇佣时限	长期	数量指标		
			雇佣后勤服务人员	47人			
		质量指标	受雇人员资质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90%	成本指标		
	雇佣费用总额		182.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度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稳定水平	提高			
			解决就业人员	47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单位工作效率	提高5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雇佣人员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康成玉	联系电话:	13453854773	填报日期:	20211216105809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禁毒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进一步加强吸毒人员管控工作,切实抓好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人员落地管控。做好相关谈话记录,告知吸毒人员相关禁毒法律法规以及违反这些法规的后果,禁毒宣传,禁毒铲毒航测。					
立项依据		.根据省厅下发的相关文件精神执行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加强吸毒人员管控工作,切实抓好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人员落地管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做好相关谈话记录,告知吸毒人员相关禁毒法律法规以及违反这些法规的后果,签订协议,并建立相关档案。					
项目实施计划		.进一步加强吸毒人员管控工作,切实抓好社区康复人员落地管控。做好相关谈话记录,告知吸毒人员相关禁毒法律法规以及违反这些法规的后果,签订协议,并建立相关档案。采用航测遥感技术侦查兴县是否存在毒品原植物种植情况。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护社会稳定,保障人民利益				维护社会稳定,保障人民利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禁毒铲毒支出占比	≤5%	数量指标	禁毒铲毒支出占比	≤5%
			禁毒航测支出占比	≤6%		禁毒航测支出占比	≤6%
			吸毒人员管控支出占比	≤10%		吸毒人员管控支出占比	≤10%
			其他禁毒工作支出占比	≤79%		其他禁毒工作支出占比	≤79%
			项目总支出	600万元		项目总支出	600万元
			项目期限	3年		项目期限	3年
		质量指标	吸毒人员管控率	≥80%	质量指标	吸毒人员管控率	≥80%
	绝对禁止	绝对禁止	绝对禁止	绝对禁止			
	吸毒人员查处率	≥80%	吸毒人员查处率	≥80%			
	种植毒品查处率	≥90%	种植毒品查处率	≥90%			
	社区管控后复吸率	≤5%	社区管控后复吸率	≤5%			
	时效指标	支出支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支出支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9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能提升程度	提升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能提升程度	提升提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度	提升提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度	提升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社会安全度	稳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社会安全度	稳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禁毒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进一步加强吸毒人员管控工作,切实抓好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人员落地管控。做好相关谈话记录,告知吸毒人员相关禁毒法律法规以及违反这些法规的后果,禁毒宣传,禁毒铲毒航测。					
立项依据		.根据省厅下发的相关文件精神执行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加强吸毒人员管控工作,切实抓好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人员落地管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做好相关谈话记录,告知吸毒人员相关禁毒法律法规以及违反这些法规的后果,签订协议,并建立相关档案。					
项目实施计划		.进一步加强吸毒人员管控工作,切实抓好社区康复人员落地管控。做好相关谈话记录,告知吸毒人员相关禁毒法律法规以及违反这些法规的后果,签订协议,并建立相关档案。采用航测遥感技术侦查兴县是否存在毒品原植物种植情况。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护社会稳定,保障人民利益			维护社会稳定,保障人民利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负责人:		经办人:	杨旭兵	联系电话:	15834351881	填报日期:	20211210085017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禁毒社工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6,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2,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兴县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服务中心有序运转,加强对兴县在册吸毒人员的管控工作,招录社工26人对辖区吸毒人员进行管控。					
立项依据		吕禁毒委【2018】8号关于印发《吕梁市创建全国禁毒示范城市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兴县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服务中心有序运转,加强对兴县在册吸毒人员的管控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上级文件要求及相关财务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支付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给禁毒社工的生活保障,调动其工作积极性,促进禁毒工作上新台阶			给禁毒社工的生活保障,调动其工作积极性,促进禁毒工作上新台阶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禁毒社工人数	26人	数量指标	禁毒社工人数	26人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人员支出	按标准	成本指标	人员支出	按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安定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安定	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民众知晓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民众知晓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杨旭兵	联系电话:	15834358118	填报日期:	20230309101039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禁毒专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进一步加强吸毒人员管控工作,切实抓好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人员落地管控,做好相关谈话记录,告知吸毒人员相关禁毒法律法规以及违反这些法规的后果,禁毒宣传,禁毒铲毒航测。							
立项依据		.根据省厅下发的相关文件精神执行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加强吸毒人员管控工作,切实抓好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人员落地管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做好相关谈话记录,告知吸毒人员相关禁毒法律法规以及违反这些法规的后果,签订协议,并建立相关档案。							
项目实施计划		.进一步加强吸毒人员管控工作,切实抓好社区康复人员落地管控,做好相关谈话记录,告知吸毒人员相关禁毒法律法规以及违反这些法规的后果,签订协议,并建立相关档案。采用航测遥感技术侦查兴县是否存在毒品原植物种植情况。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进一步加强吸毒人员管控工作,切实抓好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人员落地管控,做好相关谈话记录,告知吸毒人员相关禁毒法律法规以及违反这些法规的后果,禁毒宣传,禁毒铲毒航测。				进一步加强吸毒人员管控工作,切实抓好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人员落地管控,做好相关谈话记录,告知吸毒人员相关禁毒法律法规以及违反这些法规的后果,禁毒宣传,禁毒铲毒航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禁毒航测支出占比	≤6%	数量指标	禁毒航测支出占比	≤6%		
			吸毒人员管控支出占比	≤10%		吸毒人员管控支出占比	≤10%		
			其他禁毒工作支出占比	≤79%		其他禁毒工作支出占比	≤79%		
		质量指标	吸毒人员查处率	≥80%	质量指标	吸毒人员查处率	≥80%		
			吸毒人员管控率	≥80%		吸毒人员管控率	≥80%		
	时效指标	支出支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支出支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100万元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1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能提升程度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能提升程度	提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度			提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度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社会安全度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社会安全度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杨旭兵	联系电话:	15834351881	填报日期:	20230307154959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警务实战训练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2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警务实战内容包括执法流程,执法规范,安全意识,警务徒手与防控技能,警械武器使用、警务战术,现场指挥等等,通过实施项目,提高警察执法能力和队伍整体战斗力,切实担负起巩固共产党执政地位,维护国家长治久安,能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政治任务和社会责任。					
立项依据		本单位根据工作需要设立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实施项目,提高警察执法能力和队伍整体战斗力,切实担负起巩固共产党执政地位,维护国家长治久安,能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政治任务和社会责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单位指定的计划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本年度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实施项目,提高警察执法能力和队伍整体战斗力,切实担负起巩固共产党执政地位,维护国家长治久安,能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政治任务和社会责任。				通过实施项目,提高警察执法能力和队伍整体战斗力,切实担负起巩固共产党执政地位,维护国家长治久安,能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政治任务和社会责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参会)人数	≥276人	数量指标	培训(参会)人	≥276人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提高资金支出进度	提高	时效指标	提高资金支出进	提高
		成本指标	严格控制资金专款专用	25万元	成本指标	严格控制资金专	2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能力提升度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能力提升度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参会)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培训(参会)人	≥90%	
负责人:		经办人:	张诚生	联系电话:	13934364768	填报日期:	20230309083922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看守所、拘留所给养费、水电费、医疗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局党委会议要求看守所给养费每季度15万元,拘留所给养费一年20万元的标准执行,另为维护看守所的日常运行需支出水电费、维修费、医疗费等。							
立项依据		吕公发【2018】23号文件关于全面落实全市留所服刑和拘役犯罪以及女性行政被拘留人员集中关押工作的紧急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履行职责所必要的运行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相关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局党委会议要求看守所给养费每季度15万元,拘留所给养费一年20万元的标准执行,另为维护看守所的日常运行需支出水电费、维修费。				按照局党委会议要求看守所给养费每季度15万元,拘留所给养费一年20万元的标准执行,另为维护看守所的日常运行需支出水电费、维修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月押解任务	≥8次	数量指标	月押解任务	≥8次		
			民警及工作人员	20人		民警及工作人员	20人		
		质量指标	在押人员伙食一日三餐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在押人员伙食一日三餐保障率	100%		
			押解任务完成率	100%		押解任务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本年度年底完成		年底完成	时效指标	本年度年底完成	年底完成
	成本指标	控制在105万范围内	105万元	成本指标	控制在105万范围内	10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更好的维护地方治安稳定,服务于地方经济发展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更好的维护地方治安稳定,服务于地方经济发展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切实提高人民群众的安全感、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切实提高人民群众的安全感、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王换平	联系电话:	17703589779	填报日期:	20230307150121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民辅警健康体检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推动从优待警政策的落实,我局按每人每年1000元的标准自主体检,					
立项依据		履行职责所必要的经费,应当列入财政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从优待警的意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从优待警的意见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2023年度体检工作,实现从优待警职能,确保民警身体健康,排除身体疾病隐患。			完成2023年度体检工作,实现从优待警职能,确保民警身体健康,排除身体疾病隐患。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体检次数	1次	数量指标	每年体检次数	1次
			体检人员数量	≤600人		体检人员数量	≤600人
		质量指标	检查结果准确度	≥95%	质量指标	检查结果准确度	≥95%
			职工健康意识	提高		职工健康意识	提高
	时效指标	费用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费用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单位检查费用	1000元/人	成本指标	单位检查费用	100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基本福利	保障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基本福利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健康隐患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健康隐患	无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薛永艳	联系电话:	15135836335	填报日期:	20230207104341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人生意外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全局民警购买人生意外保险费。					
立项依据		《公安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思想政治工作落实从优待警的若干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从优待警的意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从优待警的意见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严格执行制度			严格执行制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保险人员	500人	数量指标	购买保险人员	500人
		质量指标	保险购买率	100%	质量指标	保险购买率	100%
		时效指标	购买时间	1年	时效指标	购买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购买成本	≤25万元	成本指标	购买成本	≤2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积极性	提高50%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积极性	提高5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收益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收益对象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薛永艳	联系电话:	15935083207	填报日期:	20230208095625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人员类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2,588,395.85	年度资金总额:		32,588,395.8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588,395.85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588,395.8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部门和单位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					
立项依据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2022年省级预算编制方案、《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省级项目支出控制数和编报基本支出预算的通知》、《省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晋财省直预[2020]37号)等文件。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发放本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离休人员数量	0人	数量指标		
			保障退休人员数量	60人			
			保障在职人员数量	281人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工资奖金津补贴等是否发放及时	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人员支出	按标准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按规定按标准发放津补贴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工作人员对财务工作人员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11119082410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交办案件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13,700	年度资金总额:		513,7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13,7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13,7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省级交办案件补助资金的通知》(晋财政发[2022]41号)文件精神,下达的2022年省级交办案件补助资金,主要用于509专案的费用,包括差旅费,交通装备消耗费等办案费用。					
立项依据		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省级交办案件补助资金的通知》(晋财政发[2022]41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补充509专案的费用,包括差旅费,交通装备消耗费等办案费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相关财务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主要用于509专案的费用,包括差旅费,交通装备消耗费等办案费用。			及时完成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打击犯罪团伙数	≥1个	数量指标	打击犯罪团伙数	≥1个
		质量指标	刑事案件破案率	≥90%	质量指标	刑事案件破案率	≥90%
		时效指标	按破案执行率	100%	时效指标	按破案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刑事案件发案下降率	≥5%	社会效益指标	刑事案件发案下降率	≥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康成玉	联系电话:	13453854773	填报日期:	20230404154840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数据边界平台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在公安网络边界建立的一套完整的公安信息网安全接入和数据交换平台,加强信息共享和综合运用。运行可靠,管理严密,控制有效,监管有力,高效安全的数据接入和交换管理平台系统。					
立项依据		.根据吕梁市公安局《全市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标准化城市建设工作方案》(吕公【2020】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县的治安防控体系处于中小规模的建设阶段,功能较为简单,联网程度不高,对整个社会治安防控的力量比较薄弱,严重制约着我县的社会治理和服务管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程序,按照预算指标落实。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合同约定日期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全面提升防范应对各类风险挑战水平,提高精准打击我县辖区内刑事犯罪,更好发挥刑侦工作破案龙头单位的模范作用。			为全面提升防范应对各类风险挑战水平,提高精准打击我县辖区内刑事犯罪,更好发挥刑侦工作破案龙头单位的模范作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开发数量	≥1套	数量指标	系统开发数量	≥1套
			软件及配套服务器	≥1套		软件及配套服务器	≥1套
			软件采购数量	≥1套		软件采购数量	≥1套
			软件功能模块开发数	≥1套		软件功能模块开发数	≥1套
			软件系统开发工作量	≥10人/月		软件系统开发工作量	≥10人/月
		质量指标	满足使用程度	满足	质量指标	满足使用程度	满足
			软件系统故障处置率	100%		软件系统故障处置率	100%
			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系统响应速率	100%		系统响应速率	100%
		时效指标	系统维护及时性	100%	时效指标	系统维护及时性	100%
	业务处理及时性		100%	业务处理及时性		100%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24小时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24小时	
	成本指标	年度维护成本增长率	≤10%	成本指标	年度维护成本增长率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建设对公共服务质量的促进作用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建设对公共服务质量的促进作用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者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者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贾锦程	联系电话:	13353580119	填报日期:	20230307160936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王强同志伤亡特殊补助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财政法[2020]23号关于转发《财政部 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 公安部 国家安全部 司法部关于印发〈人民警察伤亡特殊补助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第三条规定,人民警察伤亡特殊补助金病					
立项依据		根据晋财政法[2020]23号关于转发《财政部 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 公安部 国家安全部 司法部关于印发〈人民警察伤亡特殊补助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第三条规定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2022年省级预算编制方案、《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省级项目支出控制数和编报基本支出预算的通知》、《省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晋财省直预[2020]37号)等文件。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死亡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死亡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按照相关文件精神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按照相关文件精神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保障率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保障率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薛永艳	联系电话:	15135836335	填报日期:	20230227160338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网络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维护单位网络的正常运行,需申请公安网、互联网网络租赁及维护费用。					
立项依据		单位党委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机关日常工作运转,提供网络服务的费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机关日常工作运转,提供网络服务的费用。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机关日常工作运转,提供网络服务的费用,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维护单位网络的正常运行,需申请公安网、互联网网络租赁及维护费用。					
立项依据		单位党委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机关日常工作运转,提供网络服务的费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机关日常工作运转,提供网络服务的费用。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机关日常工作运转,提供网络服务的费用,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网络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维护单位网络的正常运行,需申请公安网、互联网网络租赁及维护费用。							
立项依据		单位党委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机关日常工作运转,提供网络服务的费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机关日常工作运转,提供网络服务的费用。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机关日常工作运转,提供网络服务的费用,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机关日常工作运转,提供网络服务的费用,应当列入全年预算 维护网络安全	租赁线路数量	≥5条	数量指标	保障机关日常工作运转,提供网络服务的费用,应当列入全年预算 维护网络安全	租赁线路数量	≥5条
				硬件(软件)运维次数	>200次			硬件(软件)运维次数	>200次
				质量指标	满足日常办公网络需求			提高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系统(硬件)故障率	≤5%	时效指标	系统(硬件)故障率	≤5%		
				系统(硬件)故障处理率			≤5%	系统(硬件)故障处理率	≤5%
		成本指标	租赁线路周期	<12月	成本指标	租赁线路周期	<12月		
	保障按时按计划完成指标项目			严格控制在成本范围内			保障按时按计划完成指标项目	严格控制在成本范围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或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或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李小东	联系电话:	13935865627	填报日期:	20230314105417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7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兴县公安局采购物业服务,为进一步提升我局后勤保障水平,为民警工作提供卫生清洁、环境优美的工作环境和生活保障。					
立项依据		履行职责所必要的运行经费,应当列入财政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进一步提升我局后勤保障水平,为民警工作提供卫生清洁、环境优美的工作环境和生活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做好局机关日常工作运转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物业服务公司	≥1个	数量指标	聘用物业服务公司	≥1个
			物业管理面积	14000平方米		物业管理面积	140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工作经验收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工作经验收合格	≥95%
			水电暖气物业等保障度	保障保障		水电暖气物业等保障度	保障保障
			时效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时间		3年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单位物业管理成本	≤50元/平方米	成本指标	单位物业管理成本	≤50元/平方米	
		支出物业管理费用	47万元		支出物业管理费用	4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度	提升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度	提升提升
			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升提升		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升提升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保障保障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保障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95%	
		外来人员满意度	≥95%		外来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康成玉	联系电话:	13453854773	填报日期:	20211216105406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新建看守所、拘留所等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建设看守所、拘留所及在我局一楼办案区的基础上重新升级改造办案中心,欲通过标准化、智能化建设,实现案件办理全流程管控、一体化合成作战,智能化管理监督,一站式案件办理。							
立项依据		党委会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推进我局执法规范化建设,提高执法水平和执法效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公安机关涉案财物管理中心工作规范》《山西省公安机关行政案件快速办理工作规范(试行)》《山西省公安机关执法办案中心规范》							
项目实施计划		建设看守所、拘留所及在我局一楼办案区的基础上重新升级改造办案中心,欲通过标准化、智能化建设,实现案件办理全流程管控、一体化合成作战,智能化管理监督,一站式案件办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在押人员的安全及执法办案的规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缮工程量	≥2500平方米、公里等		数量指标			
			修缮设备数量	≥5台(套)					
			修缮设备规模	≥1000万元					
			配置相关设施,满足办公需求	维护运营					
		质量指标	项目设计变更率	≤10%		质量指标			
			竣工(修缮设备)验收合格率	≥95%					
			推动办案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促进					
			竣工(修缮设备)验收合格率	≥99%					
		时效指标	修缮工程(设备)时间	2022年XX月XX日-XX月XX日		时效指标			
	开工时间		2022年						
	成本指标	单位修缮成本	≤1500元/平方米(万元/台等)		成本指标				
		建设成本	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羁押人员接送经费支出	减少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环境安全舒适度提升程度	95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专业服务能力保障程度			90提升						
建筑(工程)综合利用率			≥100%						
建筑安全隐患消除率			≥95%						
建筑安全隐患消除率			≥80%						
公共服务效率提高率		≥90%							
生态效益指标	周边环境整治度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挥功能时间	≥10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新建看守所、拘留所等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建设看守所、拘留所及在我局一楼办案区的基础上重新升级改造办案中心,欲通过标准化、智能化建设,实现案件办理全流程管控、一体化合成作战,智能化管理监督,一站式案件办理。						
立项依据		党委会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推进我局执法规范化建设,提高执法水平和执法效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公安机关涉案财物管理中心工作规范》《山西省公安机关行政案件快速办理工作规范(试行)》《山西省公安机关执法办案中心规范》						
项目实施计划		建设看守所、拘留所及在我局一楼办案区的基础上重新升级改造办案中心,欲通过标准化、智能化建设,实现案件办理全流程管控、一体化合成作战,智能化管理监督,一站式案件办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在押人员的安全及执法办案的规范						
满意度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推动平安监所建设	影响程度较高				
			民警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押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经办人:	王换平	联系电话:	17703589779	填报日期:	20220121092406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信访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做好我县安保维稳工作,用于化解稳控专班建设,情报信息收集研判、信访案件化解,遏制进京赴省上访人员,重点人员稳控、驻京驻省信访工作人员补助等,需申请100万元信访维稳经费							
立项依据		县政府常务会议纪要和县领导批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做好我县安保维稳工作,用于化解稳控专班建设,情报信息收集研判、信访案件化解,遏制进京赴省上访人员,重点人员稳控、驻京驻省信访工作人员补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财务相关规定。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开始,年底结束。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了做好我县安保维稳工作,用于化解信访案件、遏制进京赴省上访人员,重点人员稳控、信访工作人员等,				为了做好我县安保维稳工作,用于化解信访案件、遏制进京赴省上访人员,重点人员稳控、信访工作人员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登记办理群众来信数量	≥50件	数量指标	登记办理群众来信数量	≥50件		
			受理办理网上信访事项数量	≥50件		受理办理网上信访事项数量	≥50件		
		质量指标	信访事项处理公平公正程度	公平	质量指标	信访事项处理公平公正程度	公平		
			时效指标	下达经费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下达经费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0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按照财政规定进行支出节约经费	≤5%	社会效益指标	按照财政规定进行支出节约经费	≤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韩利民	联系电话:	15835189618	填报日期:	20230309095145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项目尾款(治安作战指挥平台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公安部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指南,推进我县立体化信息化治安防控体系建设。							
立项依据		按照省厅、市局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有关文件精神和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快建设“标准化城市”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财务相关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年内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加快“标准化城市”建设,年内完成智慧检查站、智慧派出所、智慧特行、智慧内保、智慧社区、边界平台、619项目,切实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和安全感。				加快“标准化城市”建设,年内完成智慧检查站、智慧派出所、智慧特行、智慧内保、智慧社区、边界平台、619项目,切实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和安全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智慧内保	100家	数量指标	智慧内保	100家		
		质量指标	采购设备符合国家行业标准	达标	质量指标	采购设备符合国家行业标准	达标		
		时效指标	采购设备配送要求	按合同约定时间送达	时效指标	采购设备配送要求	按合同约定时间送达		
		成本指标	节约警力数量	≥90%	成本指标	节约警力数量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挽回群众经济损失	>80%	社会效益指标	挽回群众经济损失	>8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白鹏	联系电话:	18203585000	填报日期:	20230314143645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项目尾款(治安作战指挥平台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项目尾款(治安作战指挥平台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公安部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指南,推进我县立体化信息化治安防控体系建设。											
立项依据		按照省厅、市局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有关文件精神和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快建设“标准化城市”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财务相关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年内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加快“标准化城市”建设,年内完成智慧检查站、智慧派出所、智慧特行、智慧内保、智慧社区、边界平台、619项目,切实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和安全感。				加快“标准化城市”建设,年内完成智慧检查站、智慧派出所、智慧特行、智慧内保、智慧社区、边界平台、619项目,切实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和安全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项目资金 (元)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公安部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指南,推进我县立体化信息化治安防控体系建设。											
立项依据		按照省厅、市局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有关文件精神和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快建设“标准化城市”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财务相关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年内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加快“标准化城市”建设,年内完成智慧检查站、智慧派出所、智慧特行、智慧内保、智慧社区、边界平台、619项目,切实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和安全感。				加快“标准化城市”建设,年内完成智慧检查站、智慧派出所、智慧特行、智慧内保、智慧社区、边界平台、619项目,切实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和安全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智慧内保		100家		数量指标		智慧内保		100家	
		质量指标		采购设备符合国家行业标准		达标		质量指标		采购设备符合国家行业标准		达标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项目尾款(治安作战指挥平台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公安部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指南,推进我县立体化信息化治安防控体系建设。							
立项依据		按照省厅、市局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有关文件精神和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快建设“标准化城市”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财务相关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年内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加快“标准化城市”建设,年内完成智慧检查站、智慧派出所、智慧特行、智慧内保、智慧社区、边界平台、619项目,切实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和安全感。				加快“标准化城市”建设,年内完成智慧检查站、智慧派出所、智慧特行、智慧内保、智慧社区、边界平台、619项目,切实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和安全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时效指标	采购设备配送要求	按合同约定时间送达	时效指标	采购设备配送要求	按合同约定时间送达		
		成本指标	节约警力数量	≥90%	成本指标	节约警力数量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挽回群众经济损失	>80%		社会效益指标	挽回群众经济损失	>8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白翊	联系电话:	18203585000	填报日期:	20230314143645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兴县监管病房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局经与县人民医院协商,拟在县医院感染病区前绿化带内新建二层砖混结构,占地约600平米,建筑面积约485平米的兴县监管病房。							
立项依据		县委政府会议							
项目设立必要性		部分需拘押管制的危重违法犯罪分子,因身患疾病原因,不能及时投监如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财务预算制度和会计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本年度实施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解决监管对象的有效监管、安全监管,节约县财政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485平米	数量指标				
			建筑占地面积	600平米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费用	建设项目总投资及其他费用项目组成规定	质量指标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	≥90%					
			工程监理费	晋建标字【2009】9号					
		时效指标	费用支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投入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财政资金节约率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安全指数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警满意度	明显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张谈生	联系电话:	13934364768	填报日期:	20230310085723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兴县看守所武警中队营区维修装修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6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兴县看守所武警中队2023年地方预算 营房场地设施: 1.营房主楼下水管路疏通、地下管路维修更换(地面回填、修复)、化粪池清理 2.营区平房(操作间、饭堂、主副食库、理发室、学习室、训练器材室)装修改造 3.食堂操作架炊事用具更换(蒸箱、电饼档、操作台、保温餐车、洗菜池、净水器、油烟罩等) 4.中队自卫哨、作战勤务值班室、一班、学习室、饭堂、食堂操作间、警官宿舍、接待室等空调维修更换 5.锅炉房危房清理改造(烟筒移除)、电锅炉线路改造 6.平房一线地下暖气主管路维修更换 7.电力专线巡线维护费用(供电公司) 8.全年电费 9.看守所大门、营区大门维修更换 10.文体活动室装修维护 11.体能训练馆体能训练设备购置 12.战备综合库、车库外墙喷漆,看守所外圍围墙政治氛围营造 13.看守所外圍道路维护(战备、训练、跑步) 专项任务保障经费: 1.参与山林灭火、抢险救援等任务保障							
立项依据		财防【2022】44号文件:财政部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关于贯彻《国防领域中央和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规范武警部队保障有关问题的通知 晋财政法【2022】76号文件:山西省财政厅 武警山西总队 关于规范武警部队保障事项的实施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财政部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关于贯彻《国防领域中央和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规范武警部队保障有关问题的通知和山西省财政厅 武警山西总队 关于规范武警部队保障事项的实施意见,武警中队的营房、营具、炊事用具、水、电、冷暖设备,以及训练、文体活动场所,并负责维护更新和水电暖费用。①近年来,兴县看守所和中队营区部分下水管路年久失修,已经严重影响官兵日常生活;②供暖季节,由于供暖管路太细,电锅炉供热能力不足问题,在耗费大量电力的情况下,室内供暖效果仍不理想,官兵仍需依靠辅助电热器来保障。③中队食堂操作间,冬冷夏热,炊事员工作环境恶劣,食堂操作间状况急需改善;④近年来由于缺乏维护,看守所外圍围墙和道路状况不佳,存在裂痕和地面坑洼,加之中队官兵日常训练跑步主要以此条道路为主,所以急需改善现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防【2022】44号文件:财政部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关于贯彻《国防领域中央和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规范武警部队保障有关问题的通知 晋财政法【2022】76号文件:山西省财政厅 武警山西总队 关于规范武警部队保障事项的实施意见							
项目实施计划		兴县看守所武警中队2023年地方预算 营房场地设施: 1.营房主楼下水管路疏通、地下管路维修更换(地面回填、修复)、化粪池清理计划开支200000元 2.营区平房(操作间、饭堂、主副食库、理发室、学习室、训练器材室)装修改造计划开支200000元 3.食堂操作架炊事用具更换(蒸箱、电饼档、操作台、保温餐车、洗菜池、净水器、油烟罩等)计划开支100000元 4.中队自卫哨、作战勤务值班室、一班、学习室、饭堂、食堂操作间、警官宿舍、接待室等空调维修更换计划开支70000元 5.锅炉房危房清理改造(烟筒移除),电锅炉线路改造计划开支100000元 6.平房一线地下暖气主管路维修更换计划开支100000元 7.电力专线巡线维护费用(供电公司)计划开支150000元 8.全年电费计划开支300000元 9.看守所大门、营区大门维修更换计划开支50000元 10.文体活动室装修维护计划开支30000元 11.体能训练馆体能训练设备购置计划开支100000元 12.战备综合库、车库外墙喷漆,看守所外圍围墙政治氛围营造计划开支30000元 13.看守所外圍道路维护(战备、训练、跑步)计划开支100000元 专项任务保障经费: 1.参与山林灭火、抢险救援等任务保障计划开支100000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此项目,改善兴县看守所及武警中队营房状况,改善官兵生活条件,更有利于官兵完成日常执勤战备任务。		通过此项目,改善兴县看守所及武警中队营房状况,改善官兵生活条件,更有利于官兵完成日常执勤战备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购买电器设备数量	≥20件	数量指标	购买电器设备数量	≥20件		
			装修维修房间数量	≥10间			装修维修房间数量	≥10间	
			维修更换下水管路、暖气	≥100米			维修更换下水管路、暖气	≥100米	
			更换电力线路数量	≥20卷			更换电力线路数量	≥20卷	
			电力专线维修维护次数	≥12次			电力专线维修维护次数	≥12次	
			购置营区大门数量	2个			购置营区大门数量	2个	
			消耗电量	≥300000度			消耗电量	≥300000度	
			维护修缮道路长度	≥1公里			维护修缮道路长度	≥1公里	
			购置体能训练器材数量	≥5件			购置体能训练器材数量	≥5件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兴县看守所武警中队营区维修装修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6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兴县看守所武警中队2023年地方预算 营房场地设施: 1.营房主楼下水管路疏通、地下管路维修更换(地面回填、修复)、化粪池清理 2.营区平房(操作间、饭堂、主副食库、理发室、学习室、训练器材室)装修改造 3.食堂操作架炊事用具更换(蒸箱、电饼档、操作台、保温餐车、洗菜池、净水器、油烟罩等) 4.中队自卫哨、作战勤务值班室、一班、学习室、饭堂、食堂操作间、警官宿舍、接待室等空调维修更换 5.锅炉房危房清理改造(烟筒移除)、电锅炉线路改造 6.平房一线地下暖气主管路维修更换 7.电力专线巡线维护费用(供电公司) 8.全年电费 9.看守所大门、营区大门维修更换 10.文体活动室装修维护 11.体能训练馆体能训练设备购置 12.战备综合库、车库外墙喷绘,看守所外围墙政治氛围营造 13.看守所外圍道路维护(战备、训练、跑步) 专项任务保障经费: 1.参与山林灭火、抢险救援等任务保障							
立项依据		财防【2022】44号文件:财政部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关于贯彻《国防领域中央和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规范武警部队保障有关问题的通知 晋财政法【2022】76号文件:山西省财政厅 武警山西总队 关于规范武警部队保障事项的实施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财政部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关于贯彻《国防领域中央和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规范武警部队保障有关问题的通知和山西省财政厅 武警山西总队 关于规范武警部队保障事项的实施意见,武警中队的营房、营具、炊事用具、水、电、冷暖设备,以及训练、文体活动场所,并负责维护更新和水电暖费用。①近年来,兴县看守所和中队营区部分下水管路年久失修,已经严重影响官兵日常生活;②供暖季节,由于供暖管路太细,电锅炉供热能力不足问题,在耗费大量电力的情况下,室内供暖效果仍不理想,官兵仍需依靠辅助电热器来保障。③中队食堂操作间,冬冷夏热,炊事员工作环境恶劣,食堂操作间状况急需改善;④近年来由于缺乏维护,看守所外围墙和道路状况不佳,存在裂痕和地面坑洼,加之中队官兵日常训练跑步主要以此条道路为主,所以急需改善现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防【2022】44号文件:财政部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关于贯彻《国防领域中央和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规范武警部队保障有关问题的通知 晋财政法【2022】76号文件:山西省财政厅 武警山西总队 关于规范武警部队保障事项的实施意见							
项目实施计划		兴县看守所武警中队2023年地方预算 营房场地设施: 1.营房主楼下水管路疏通、地下管路维修更换(地面回填、修复)、化粪池清理计划开支200000元 2.营区平房(操作间、饭堂、主副食库、理发室、学习室、训练器材室)装修改造计划开支200000元 3.食堂操作架炊事用具更换(蒸箱、电饼档、操作台、保温餐车、洗菜池、净水器、油烟罩等)计划开支100000元 4.中队自卫哨、作战勤务值班室、一班、学习室、饭堂、食堂操作间、警官宿舍、接待室等空调维修更换计划开支70000元 5.锅炉房危房清理改造(烟筒移除),电锅炉线路改造计划开支100000元 6.平房一线地下暖气主管路维修更换计划开支100000元 7.电力专线巡线维护费用(供电公司)计划开支150000元 8.全年电费计划开支300000元 9.看守所大门、营区大门维修更换计划开支50000元 10.文体活动室装修维护计划开支30000元 11.体能训练馆体能训练设备购置计划开支100000元 12.战备综合库、车库外墙喷绘,看守所外围墙政治氛围营造计划开支30000元 13.看守所外圍道路维护(战备、训练、跑步)计划开支100000元 专项任务保障经费: 1.参与山林灭火、抢险救援等任务保障计划开支100000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此项目,改善兴县看守所及武警中队营房状况,改善官兵生活条件,更有利于官兵完成日常执勤战备任务。		通过此项目,改善兴县看守所及武警中队营房状况,改善官兵生活条件,更有利于官兵完成日常执勤战备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装修改造项目质量达标	≥90%	质量指标	装修改造项目质量达标	≥90%		
		时效指标	完成项目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项目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专项任务保障	10万元		专项任务保障	10万元		
	房屋装修		33万元		房屋装修	33万元			
	电器设备购置		17万元		电器设备购置	17万元			
	外墙喷绘、政治氛围营造		5万元		外墙喷绘、政治氛围营造	5万元			
	道路维护		10万元		道路维护	10万元			
	体能训练器材采购		10万元		体能训练器材采购	10万元			
更换营区大门	5万元		更换营区大门	5万元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兴县看守所武警中队营区维修装修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6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兴县看守所武警中队2023年地方预算 营房场地设施: 1.营房主楼下水管路疏通、地下管路维修更换(地面回填、修复)、化粪池清理 2.营区平房(操作间、饭堂、主副食库、理发室、学习室、训练器材室)装修改造 3.食堂操作架炊事用具更换(蒸箱、电饼档、操作台、保温餐车、洗菜池、净水器、油烟罩等) 4.中队自卫哨、作战勤务值班室、一班、学习室、饭堂、食堂操作间、警官宿舍、接待室等空调维修更换 5.锅炉房危房清理改造(烟筒移除)、电锅炉线路改造 6.平房一线地下暖气主管路维修更换 7.电力专线巡线维护费用(供电公司) 8.全年电费 9.看守所大门、营区大门维修更换 10.文体活动室装修维护 11.体能训练馆体能训练设备购置 12.战备综合库、车库外墙喷绘,看守所外围墙政治氛围营造 13.看守所外圍道路维护(战备、训练、跑步) 专项任务保障经费: 1.参与山林灭火、抢险救援等任务保障							
立项依据		财防【2022】44号文件:财政部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关于贯彻《国防领域中央和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规范武警部队保障有关问题的通知 晋财政法【2022】76号文件:山西省财政厅 武警山西总队 关于规范武警部队保障事项的实施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财政部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关于贯彻《国防领域中央和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规范武警部队保障有关问题的通知和山西省财政厅 武警山西总队 关于规范武警部队保障事项的实施意见,武警中队的营房、营具、炊事用具、水、电、冷暖设备,以及训练、文体活动场所,并负责维护更新和水电暖费用。①近年来,兴县看守所和中队营区部分下水管路年久失修,已经严重影响官兵日常生活;②供暖季节,由于供暖管路太细,电锅炉供热能力不足问题,在耗费大量电力的情况下,室内供暖效果仍不理想,官兵仍需依靠辅助电热器来保障。③中队食堂操作间,冬冷夏热,炊事员工作环境恶劣,食堂操作间状况急需改善;④近年来由于缺乏维护,看守所外围墙和道路状况不佳,存在裂痕和地面坑洼,加之中队官兵日常训练跑步主要以此条道路为主,所以急需改善现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防【2022】44号文件:财政部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关于贯彻《国防领域中央和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规范武警部队保障有关问题的通知 晋财政法【2022】76号文件:山西省财政厅 武警山西总队 关于规范武警部队保障事项的实施意见							
项目实施计划		兴县看守所武警中队2023年地方预算 营房场地设施: 1.营房主楼下水管路疏通、地下管路维修更换(地面回填、修复)、化粪池清理计划开支200000元 2.营区平房(操作间、饭堂、主副食库、理发室、学习室、训练器材室)装修改造计划开支200000元 3.食堂操作架炊事用具更换(蒸箱、电饼档、操作台、保温餐车、洗菜池、净水器、油烟罩等)计划开支100000元 4.中队自卫哨、作战勤务值班室、一班、学习室、饭堂、食堂操作间、警官宿舍、接待室等空调维修更换计划开支70000元 5.锅炉房危房清理改造(烟筒移除),电锅炉线路改造计划开支100000元 6.平房一线地下暖气主管路维修更换计划开支100000元 7.电力专线巡线维护费用(供电公司)计划开支150000元 8.全年电费计划开支300000元 9.看守所大门、营区大门维修更换计划开支50000元 10.文体活动室装修维护计划开支30000元 11.体能训练馆体能训练设备购置计划开支100000元 12.战备综合库、车库外墙喷绘,看守所外围墙政治氛围营造计划开支30000元 13.看守所外圍道路维护(战备、训练、跑步)计划开支100000元 专项任务保障经费: 1.参与山林灭火、抢险救援等任务保障计划开支100000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此项目,改善兴县看守所及武警中队营房状况,改善官兵生活条件,更有利于官兵完成日常执勤战备任务。		通过此项目,改善兴县看守所及武警中队营房状况,改善官兵生活条件,更有利于官兵完成日常执勤战备任务。					
效益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维修更换下水管路、暖气管路	20万元		维修更换下水管路、暖气管路	20万元		
			维修改造电力线路	10万元		维修改造电力线路	10万元		
			电路专线维护费用	15万元		电路专线维护费用	15万元		
			全年电费	30万元		全年电费	30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兴县看守所武警中队营区维修装修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6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兴县看守所武警中队2023年地方预算 营房场地设施: 1.营房主楼下水管路疏通、地下管路维修更换(地面回填、修复)、化粪池清理 2.营区平房(操作间、饭堂、主副食库、理发室、学习室、训练器材室)装修改造 3.食堂操作架炊事用具更换(蒸箱、电饼档、操作台、保温餐车、洗菜池、净水器、油烟机) 4.中队自卫哨、作战勤务值班室、一班、学习室、饭堂、食堂操作间、警官宿舍、接待室等空调维修更换 5.锅炉房危房清理改造(烟筒移除)、电锅炉线路改造 6.平房一线地下暖气主管路维修更换 7.电力专线巡线维护费用(供电公司) 8.全年电费 9.看守所大门、营区大门维修更换 10.文体活动室装修维护 11.体能训练馆体能训练设备购置 12.战备综合库、车库外墙喷绘,看守所外围墙政治氛围营造 13.看守所外圍道路维护(战备、训练、跑步) 专项任务保障经费: 1.参与山林灭火、抢险救援等任务保障							
立项依据		财防【2022】44号文件:财政部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关于贯彻《国防领域中央和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规范武警部队保障有关问题的通知 晋财政法【2022】76号文件:山西省财政厅 武警山西总队 关于规范武警部队保障事项的实施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财政部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关于贯彻《国防领域中央和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规范武警部队保障有关问题的通知和山西省财政厅 武警山西总队 关于规范武警部队保障事项的实施意见,武警中队的营房、营具、炊事用具、水、电、冷暖设备,以及训练、文体活动场所,并负责维护更新和水电暖费用。①近年来,兴县看守所和中队营区部分下水管路年久失修,已经严重影响官兵日常生活;②供暖季节,由于供暖管路太细,电锅炉供热能力不足问题,在耗费大量电力的情况下,室内供暖效果仍不理想,官兵仍需依靠辅助电热器来保障;③中队食堂操作间,冬冷夏热,炊事员工作环境恶劣,食堂操作间状况急需改善;④近年来由于缺乏维护,看守所外圍围墙和道路状况不佳,存在裂痕和地面坑洼,加之中队官兵日常训练跑步主要以此条道路为主,所以急需改善现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防【2022】44号文件:财政部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关于贯彻《国防领域中央和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规范武警部队保障有关问题的通知 晋财政法【2022】76号文件:山西省财政厅 武警山西总队 关于规范武警部队保障事项的实施意见							
项目实施计划		兴县看守所武警中队2023年地方预算 营房场地设施: 1.营房主楼下水管路疏通、地下管路维修更换(地面回填、修复)、化粪池清理计划开支200000元 2.营区平房(操作间、饭堂、主副食库、理发室、学习室、训练器材室)装修改造计划开支200000元 3.食堂操作架炊事用具更换(蒸箱、电饼档、操作台、保温餐车、洗菜池、净水器、油烟机)计划开支100000元 4.中队自卫哨、作战勤务值班室、一班、学习室、饭堂、食堂操作间、警官宿舍、接待室等空调维修更换计划开支70000元 5.锅炉房危房清理改造(烟筒移除),电锅炉线路改造计划开支100000元 6.平房一线地下暖气主管路维修更换计划开支100000元 7.电力专线巡线维护费用(供电公司)计划开支150000元 8.全年电费计划开支300000元 9.看守所大门、营区大门维修更换计划开支50000元 10.文体活动室装修维护计划开支30000元 11.体能训练馆体能训练设备购置计划开支100000元 12.战备综合库、车库外墙喷绘,看守所外圍围墙政治氛围营造计划开支30000元 13.看守所外圍道路维护(战备、训练、跑步)计划开支100000元 专项任务保障经费: 1.参与山林灭火、抢险救援等任务保障计划开支100000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此项目,改善兴县看守所及武警中队营房状况,改善官兵生活条件,更有利于官兵完成日常执勤战备任务。		通过此项目,改善兴县看守所及武警中队营房状况,改善官兵生活条件,更有利于官兵完成日常执勤战备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王运康	联系电话:	13485432843	填报日期:	20230314103504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警亮工程前期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警亮工程建设项目包括视频云平台建设、前端监控视频建设、网络系统建设、基础设施建设、公安配套系统建设、安全系统建设、运维管理系统建设等七部分。						
立项依据		兴发改发【2018】10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深化平安中国和智慧城市建设奠定基础,促进立体化社会防控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体系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兴县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支付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全县现有及新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资源统一汇聚到警亮视频平台,统筹建设相关视频应用,深度挖掘视频资源,最大限度实现共建共享共用,实现“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程可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前端视频监控系統	1套	数量指标			
			通讯线路租用及配套设备	1套				
			视频云平台	1套				
			运维系統	1套				
			公安配套系統	1套				
			一体化合成作战平台	1套				
		质量指标	操作编辑、系統整体运行稳定	完成	质量指标			
			系統集成后,满足警亮工程用途属性	完成				
			项目立项依据、立项程序符合标准	符合				
			设备验收程序严谨,综合调试符合招标参数和应用要求	符合				
	时效指标	设备和软件到位及时	及时	时效指标				
		安装调试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严格,在招标预算内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信息化利用率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提供高质量政法大数据特别是视频数据支撑	完成				
依托科技支撑全面增强社会治理网格化工作平台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挖掘视频监控资源,实现共建共享共用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治理信息化水平,满足社会各界对视频信息应用的需求的提升程度	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智能摄像机和解析建设形成强大环境监测能力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全县社会治理工作提供重要科技支撑	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公安部门的执法能力和水平的影响程度	逐步提升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警亮工程前期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警亮工程建设项目包括视频云平台建设、前端监控视频建设、网络系统建设、基础设施建设、公安配套系统建设、安全系统建设、运维管理系统建设等七部分。						
立项依据		兴发改发【2018】10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深化平安中国和智慧城市建设和奠定基础,促进立体化社会防控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体系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兴县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支付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全县现有及新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资源统一汇聚到警亮视频平台,统筹建设相关视频应用,深度挖掘视频资源,最大限度实现共建共享共用,实现“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程可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信息化建设	逐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经办人:	贾锦程	联系电话:	13353580119	填报日期:	20230424162502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警亮工程智慧机房, 数字指挥中心电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智慧机房、数字智慧中心设施正常运行,保障项目电力供应。					
立项依据		单位党委会议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保障智慧机房、数字智慧中心设施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相关财务规定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了保障智慧机房、数字智慧中心设施正常运行,保障项目电力供应。			为了保障智慧机房、数字智慧中心设施正常运行,保障项目电力供应。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电力供应项目	2个	数量指标	保障电力供应项目	2个
		质量指标	保障智慧机房,指挥中心电力供应	100%	质量指标	保障智慧机房,指挥中心电力供应	100%
		时效指标	24小时内故障处理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24小时内故障处理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当地经济发展	带动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当地经济发展	带动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达到国家节能要求	达到	生态效益指标	达到国家节能要求	达到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维护反应速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维护反应速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张谈生	联系电话:	13934364768	填报日期:	20230313095135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巡防人员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716,600		年度资金总额:		3,716,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16,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16,6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证单位正常运行,提高全局工作效率和执法水平的重要基础保障工作							
立项依据		为保证单位正常运行,提高全局工作效率和执法水平的重要基础保障工作							
项目设立必要性		..履行职责所必要的运行经费,应当列入财政预算。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日常工作运转							
项目实施计划		.履行职责所必要的运行经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防人员数量	100人	数量指标	巡防人员数量	100人		
		质量指标	受雇人员资质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受雇人员资质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人员支出	按标准	成本指标	人员支出	按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性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性	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贺斐	联系电话:	13753967878	填报日期:	20230309100151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一级网安大队及附属实施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规划在兴县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上扩建(一层、局部二层), 加层建筑为钢结构建筑, 总面积为1138m ² 。					
立项依据		兴审管审发【2020】11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促进网安大队装备建设科学化、标准化、规范化, 切实提高县级公安机关网安专业装备实施建设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制度、措施进行文明建设					
项目实施计划		年底完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推进兴县网安装备科学化、标准化、规范化, 切实提高县级网安大队的实战水平。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1138平方米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	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开工时间	2021年3月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加固工程	>10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打击违法犯罪能力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经办人:	高峰魁	联系电话:	18234849388	填报日期:	20230112155610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援疆补助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5,600	年度资金总额:	67,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35,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7,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援疆民警补助及一次性装备补助					
立项依据		根据国家或省市政策统一安排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民警提供必要的经济支柱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相关财务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及时支付民警补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提高民警工作效率和执法水平的重要基础保障工作			为提高民警工作效率和执法水平的重要基础保障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援疆民警人数	2人	数量指标	援疆民警人数	2人
		质量指标	补助补贴资金支出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补助补贴资金支出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补助补贴资金兑现及时性	年底完成	时效指标	补助补贴资金兑现及时性	年底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补助对象经济负担的改善或影响程度	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对补助对象经济负担的改善或影响程度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对补助对象生活改善和提升程度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对补助对象生活改善和提升程度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薛永艳	联系电话:	15135836335	填报日期:	20230307154618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619智能卡口建设项目尾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65,100	年度资金总额:		1,665,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665,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65,1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吕梁市公安局关于加快推进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通知》要求,我县在全县的出省、出市重要路口建设23套智能卡口和11套智能微卡口,切实提升打击违法犯罪效率,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立项依据		省厅、市局文件要求和县局党委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切实提升打击违法犯罪效率,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双方合同约定					
项目实施计划		1月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在全县的出省、出市重要路口建设23套智能卡口和11套智能微卡口,切实提升打击违法犯罪效率,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在全县的出省、出市重要路口建设23套智能卡口和11套智能微卡口,切实提升打击违法犯罪效率,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智能卡口	23套	数量指标	智能卡口	23套
			智能微卡口	18套		智能微卡口	18套
		质量指标	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满足使用程度	满足		满足使用程度	满足
			时效指标	投入使用时间		2020年11月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单位建设成本	5576035元	成本指标	单位建设成本	5576035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提高公共服务能力和效益改善或提升程度	改善或提升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对提高公共服务能力和效益改善或提升程度	改善或提升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对减少硬件能耗支出,实现节能减排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对减少硬件能耗支出,实现节能减排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对公共服务质量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对公共服务质量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贾锦程	联系电话:	13303580119	填报日期:	20230112183222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公安机关政法转移支付绩效考核奖励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10		年度资金总额:		2,6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1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公安机关政法转移支付绩效考核奖励资金用于我局办案业务经费及装备经费。							
立项依据		公安机关政法转移支付绩效考核奖励资金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提高我局的经费保障水平,改善我局的办案条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财预[2015]230号)的规定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按照有关财务规定安排资金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完成支付				按时完成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案业务	2610元	数量指标	办案业务	2610元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	足额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	足额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法办案水平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法办案水平	逐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康成玉	联系电话:	13453854773	填报日期:	20230404160339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全省公安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用于我局办案业务经费及装备经费。					
立项依据		根据政法部门工作实际需要,突出支持相关重点工作。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提高我局的经费保障水平,改善我局的办案条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财预[2015]230号)的规定。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按照有关财务规定安排资金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自中央实行转移支付资金以来,我局的日常运行公用经费和办案业务经费比以前有了充分的保障,并得到了提高。同时政法经费的保障,进一步减轻当地的财政负担,提升打击违法犯罪的能力和水平,促进了社会治安好转,确保了全县政治安定、治安的稳定,为全县的经济建设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自中央实行转移支付资金以来,我局的日常运行公用经费和办案业务经费比以前有了充分的保障,并得到了提高。同时政法经费的保障,进一步减轻当地的财政负担,提升打击违法犯罪的能力和水平,促进了社会治安好转,确保了全县政治安定、治安的稳定,为全县的经济建设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案业务	4万元	数量指标	办案业务	4万元
		质量指标	转移支付资金足额	足额	质量指标	转移支付资金足	足额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法办案水平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法办案水平	逐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警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民警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康成玉	联系电话:	13453854773	填报日期:	20230404161750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补发2015年至2017年乡镇补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44,800	年度资金总额:		1,144,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144,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44,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相关文件精神,经县人社局审核审批,2015年至2017年补发乡镇补贴合计金额11448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西省财政厅晋人社厅发【2015】42号文件关于乡镇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实行乡镇工作补贴的实施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高乡镇在职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相关财务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发放,保障单位工作人员乡镇补贴。			按时发放,保障单位工作人员乡镇补贴。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乡镇补贴发放人数	93人	数量指标	保障乡镇补贴发	93人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乡镇补贴等是否发放及时	及时	时效指标	乡镇补贴等是否	及时
		成本指标	人员支出	按标准	成本指标	人员支出	按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单位工作人	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对财务工作	满意度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单位工作人员对	满意度高
负责人:		经办人:	徐国凯	联系电话:	15935083207	填报日期:	20230307162921

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补交户籍协管员养老保险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7-兴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兴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全面加强和改进常住人口管理工作,创建和谐稳定的社会治安环境,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关于解决常住人口协管员全额事业待遇的请示报告》及政策依据的相关规定,现需补交户籍协管员2014年10月至2022年12月养老保险,经核定单位部分1778333.56元,个人部分1180448元,合计2958781.56元。							
立项依据		《关于解决常住人口协管员全额事业待遇的请示报告》及政府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全面加强和改进常住人口管理工作,创建和谐稳定的社会治安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相关财务及政策规定							
项目实施计划		及时缴纳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补交户籍协管员2014年10月至2022年12月养老保险,保证人员的待遇。				及时补交户籍协管员2014年10月至2022年12月养老保险,保证人员的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缴养老保险人数	31人	数量指标	补缴养老保险人	31人		
		质量指标	符合发放相关条件	符合	质量指标	符合发放相关条	符合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按缴纳养老保险标准	按标准执行	成本指标	按缴纳养老保险	按标准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户籍协管员工作积极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户籍协管员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户籍协管员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户籍协管员满意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徐国凯	联系电话:	13485432643	填报日期:	20230505154925		